

澄江县九村镇人民政府文件

九政请〔2019〕35号

澄江县九村镇人民政府 关于报批澄江县九村镇七江村委会 2019年产业扶持实施方案的请示

澄江县人民政府：

为进一步巩固九村镇脱贫攻坚成果，探索贫困人口产业扶持新方式，结合实际，我镇组织人员编写了《澄江县九村镇七江村委会2019年产业扶持实施方案》，现呈请澄江县人民政府批复实施。

一、项目概况：

澄江县九村镇七江村委会是澄江县14个贫困行政村之一，人口1262户3478人，有在册建档立卡贫困户275户822人。近

年来，随着种植业的优化调整，以韭菜、花菜等为主的蔬菜种植成为当地群众增收的支柱，各级各部门从耕地水利、田间交通建设及土地治理等多方面加强扶持，为产业进一步优化调整和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。但是，目前七江片区内尚无规模化、规范化农产品交易市场，农产品交易手段落后，田间地头仍是农产品交易的主要形式，运营管理还停留在简单管理层次上，缺乏统一结算、信息传递、价格形成、运输、管理等各种辅助性功能，农民卖菜主要以集镇蔬菜出售点售卖为主，路程较远，蔬菜供应的产、供、销衔接不合理。随着蔬菜种植及交易量的迅速增长以及农民合作组织的逐步壮大，九村镇七江片区迫切需要一处集中规范的农产品交易市场。

项目由七江村委会与贫困户入股合作建设，村委会以 5.23 亩建设用地作价 105 万元入股，建档立卡贫困户以财政产业扶持资金 105 万元入股。直接托付村委会进行统一管理，村委会负责交易市场的日常管理、运营。村委会自主经营，由村委会指派具有经营能力、会管理的村干部牵头，村集体统一经营确保资产保值增值。优先安排贫困人口用工，贫困人口用工比率不低于 50%。村委会实行单独建账，独立核算，扣除运营成本后，村集体和贫困户项目效益分配比例各为 50%。村集体收益主要用于本村村级公益事业及边缘群体的扶持。待条件成熟后，可将收益折股量化后分配给农户。

为全面实现小康社会，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，九村镇坚持聚焦精准、坚持群众参与、坚持公开透明、坚持逐步完善，遵循村委会申报、镇审核、县审定的原则，决定七江村实施产业扶持—农产品交易市场建设项目。为切实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脱贫致富，方便群众生产生活，促进产业发展，改善村容村貌，提高生活质量，结合当地的实际情况，建设该项目非常必要。

二、项目名称：澄江县九村镇七江村委会 2019 年产业扶持—七江农产品交易市场建设项目

三、项目性质：新建

四、项目实施主体：九村镇人民政府

五、项目选址：澄江县九村镇七江村委会七江小组

六、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：1.主体设施。建设钢架结构交易大棚 336 平方米、商铺 3 间 74.5 平方米，场地硬化 2530 平方米，支砌护坡挡墙 289 立方米、排水沟 115 米；2.配套设施。建设公厕及垃圾房各 1 座；

七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 210 万元，其中村集体建设用地入股折资 105 万元，投入贫困人口产业扶持专项资金 105 万元用于主体及配套设施建设。

八、建设工期：2019 年 8 月至 2019 年 11 月

九、效益分析：项目建成后，既能促进本地蔬菜产品走出去，方便外地优质产品的进入，满足整个九村镇及周边市县的蔬菜交易需求，推动蔬菜业规范化、标准化进程，预计项目可实现年均

收益 18 万元,其中净收益 12 万元,贫困人口可分配收益 6 万元。

当否,请批示。

附件:《澄江县九村镇七江村委会 2019 年产业扶持—七江农产品交易市场建设项目实施方案》

